

聚焦民营经济促进法草案 征求意见稿四大看点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营经济促进法（草案征求意见稿）》10月10日起在司法部、国家发展改革委门户网站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作为我国第一部专门关于民营经济发展的基础性法律，民营经济促进法有望进一步优化稳定、公平、透明、可预期的民营经济发展环境，草案征求意见稿受到社会广泛关注。

看点一：让民营企业吃下“定心丸”

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审议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决定》，明确要求“制定民营经济促进法”。

此次公布的草案征求意见稿，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发展民营经济的方针政策，明确坚持“两个毫不动摇”。

“促进民营经济持续、健康、高质量发展，是国家长期坚持的重大方针政策。”草案征求意见稿明确，民营经济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生力军，是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基础，是推动我国全面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重要力量。

专家表示，社会各界普遍希望通过立法解决民营经济发展中面临的问题。制定民营经济促进法，是落实党中央、国务院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决策部署的重要举措，是以法治方式推动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必然要求。

各界普遍认为，从草案征求意见稿可以看到，坚持“两个毫不动摇”，促进民营经济持续、健康、高质量发展，是党和国家一以贯之并将长期坚持的大政方针。这将让广大民营企业和企业吃下“定心丸”，激发民营经济内生动力和创新活力。

看点二：拟规定实行全国统一的准入负面清单制度

草案征求意见稿着力健全、完善民营经济组织市场准入领域公平参与市场竞争的制度机制，把实践中行之有效的政策和做法转

化为法律制度。根据草案征求意见稿，国家实行全国统一的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市场准入负面清单以外的领域，包括民营经济组织在内的各类经济组织可以依法平等进入。

同时，草案征求意见稿对落实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定期清理市场准入壁垒、禁止在招标投标和政府采购等公共资源交易中限制或者排斥民营经济组织等作出规定。

在优化民营经济投资融资环境方面，草案征求意见稿重点对支持民营经济组织参与国家重大战略和重大工程，完善民营经济组织融资风险市场化分担机制等方面作出规定。草案征求意见稿提出，支持民营经济组织在战略性新兴产业、未来产业等领域投资和创业，鼓励开展传统产业转型升级，参与现代化基础设施投资建设。

专家认为，制定民营经济促进法，将有效化解民营经济发展中在市场准入、公平竞争、投融资支持等方面面临的问题，更好保障各种所有制经济依法平等使用生产要素、公平参与市场竞争、同等受到法律保护。

看点三：支持有能力的民营经济组织牵头承担重大技术攻关任务

国家发展改革委数据显示，民营企业近年来创新水平不断提升。截至2023年底，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科技型中小企业拥有有效发明专利213.4万件，占国内企业总量的近四分之三。

发展新质生产力，民营经济大有可为。草案征求意见稿鼓励支持民营经济组织在发展新质生产力中积极发挥作用，以科技创新催生新产业、新模式、新动能。其中明确提出，支持民营经济组织参与国家科技攻关项目，支持有能力的民营经济组织牵头承担重大技术攻关任务，向民营经济组织开放国家重大科研基础设施。

草案征求意见稿同时提出，支持公共研究开发平台、共性技术平台开放共享，为民营经济组织技术创新等提供服务，推动产学研深度融合。保障民营经济组织依法参与标准制定工作。支持民营经济组织依法开发

利用开放的公共数据资源。加强对民营经济组织及其经营者知识产权的保护。

专家表示，支持民营企业参与国家科技攻关项目，在助推其高质量发展的同时，也能有效激发经济活力，为加快形成新质生产力提供重要支撑。

看点四：强化权益保护，优化服务保障

强化民营经济发展法治保障，必须有效防范不当立案、选择性执法司法、趋利性执法司法或地方司法保护，避免超权限、超范围、超数额、超时查封、扣押、冻结财物等。

对此，草案征求意见稿明确，实施限制人身自由和查封、扣押、冻结涉案财物等强制措施，应当严格依照法定权限、条件和程序进行。禁止利用行政或者刑事手段违法干预经济纠纷。细化办案程序，规范异地执法行为。

在服务保障方面，草案征求意见稿明确，建立畅通有效的政企沟通机制，制定与经营主体生产经营活动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司法解释，或者作出有关重大决策，应当注重听取包括民营经济组织在内的各类经济组织、行业协会商会的意见建议。

同时，草案征求意见稿对强化行政执法监督、防止多头执法等作出规定。健全失信惩戒和信用修复制度，对符合信用修复条件的，要求及时解除惩戒措施并在相关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实现协同修复。

此外，草案征求意见稿明确，民营经济组织生产经营活动应当遵守法律法规，不得妨害市场和金融秩序、用贿赂和欺诈等手段牟利、破坏生态环境、损害劳动者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并对完善本行业制度规则、引导民营经济组织加强廉洁风险防控、鼓励有条件的民营经济组织建立完善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等提出要求。

专家指出，草案征求意见稿既鼓励支持民营经济发展壮大，又注重加强规范引导，体现了立法内容的完整性。

新华社北京10月10日电

增强投资行为长期性和市场内在稳定性

央行新工具落地 首期操作规模五千亿元

10月10日，我国首项支持资本市场的货币政策工具落地。

中国人民银行当日一早发布公告称，即日起，接受符合条件的证券、基金、保险公司申报“证券、基金、保险公司互换便利（SFISF）”。首期操作规模5000亿元，视情可进一步扩大操作规模。

9月24日，中国人民银行行长潘功胜在国新办新闻发布会上宣布创设新工具——证券、基金、保险公司互换便利，并明确表示这项工具所获取的资金只能用于投资股票市场。

创设这项新工具涉及多个基础设施，对政策协同性和工作效率的要求不言而喻。就在宣布创设工具两周后，这项互换便利工具正式推出，给资本市场带来利好。

证券、基金、保险公司互换便利是一项什么工具？

据介绍，该工具支持符合条件的证券、基金、保险公司以债券、股票ETF、沪深300成份股等资产为抵押，从中国人民银行换入国债、央行票据等高等级流动性资产。

也就是说，通过互换便利操作，证券、基金、保险公司可以将手里流动性较差的资产替换为国债、央票，便于在市场上回购或卖出融资，这相当于直接从中国人民银行获得了流动性支持。

“此举可大幅提升相关机构的资金获取能力和股票投资能力。”中信证券金融产业首席分析师田良介绍，国债、央行票据与市场机构手上持有的其他资产相比，具有更高的信用等级和流动性。在互换便利工具支持下，市场机构获取资金的能力将进一步提高，通过对股票进行增持，更好地发挥稳定资本市场的作用。

这项互换便利工具能为资本市场带来哪些利好？

记者了解到，互换便利首期5000亿元，将为资本市场提供增量资金。而且，互换便利期限不超过1年，到期后可申请展期，抵押品范围未来也可能视情况扩大。

“这些操作上的灵活性均表明，该工具未来将有很大的发挥空间。”招联首席研究员董希淼表示，新工具可为资本市场持续带来“活水”，增强投资行为长期性和市场内在稳定性。

此次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公告明确表示，创设新工具旨在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关于“建立增强资本市场内在稳定性长效机制”的要求。可见，这项新创设的工具是一种长期制度性安排，而非仅仅应对短期市场波动。

“证券公司运用这一工具有助于增强资本市场韧性，成为市场的‘稳定器’。”中金公司研究部行业分析师林奇表示，5000亿元的操作规模实际进度取决于相关机构对于股票市场的增持意愿，增持股票资产的方向则取决于机构自身投资决策。

记者从几家公开市场一级交易商了解到，目前相关机构积极响应部署、准备申报，争取尽早落地首批互换便利交易。

互换便利工具落地释放了哪些信号？

当下，经济运行出现一些新的情况和问题，需要健康发展的资本市场。此时，中国人民银行首次为支持资本市场创设结构性货币政策工具，具有重要意义。

其实，类似的结构性的货币政策工具在国际上已有先例。

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副会长徐忠介绍，从操作原理上来看，此次央行创设的互换便利工具与有的国家使用的定期证券借贷便利类似，都是通过“以券换券”的形式实现了流动性支持。互换便利工具不是央行直接给钱，不会增加基础货币投放。

东方金诚研发部执行总监于雨峰认为，创设互换便利工具不意味着量化宽松，而是通过政策工具调动市场机构的参与度，提高市场流动性，提升货币政策在资本市场的传导效率，促进资本市场健康稳定发展。

新华社北京10月10日电

深学细悟笃行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

忠诚 热诚 真诚

我市公积金暖心打造便民服务新高度

郭云静 褚新宇



服务进入了良性循环。”我市公积金管理中心副主任高峰说。

从“城好办”到“四零服务”把“一堆事”变为“一件事”

“住房”是一件大事，之前办结住房公积金贷款需要跑几个窗口，甚至好几趟。能否让“这件事”变得快速、轻松？在“高效办成一件事”引领下，我市公积金人发挥才智、无怨付出，让它变得逐渐简单。

在公积金城区分中心办业务的王女士说，以前她也办过公积金贷款，程序繁琐、用时较长，而这次只到公积金窗口一次就办完了贷款审批手续，只用了四天贷款就放下来了，办事效率的提高让她感到吃惊。

城区分中心是我市公积金业务的排头兵，业务量约占全市的三分之一。该单位先后被评为全国住房公积金系统服务提升三年行动“星级服务岗”、全国住建系统“跨省通办示范窗口”等，也是在全省率先实现贷款“一趟清”的单位。

城区分中心主任刘薇告诉记者，以前办理公积金业务需要经过“归集、提取、贷款”三个窗口，大家要排几次队，错过叫号现象时有发生，市民时有反映，他们也急在心里。今年6月份，

大家集思广益，决定将三个窗口合并为一个“无差别综合窗口”，把缴存、提取、贷款几件事变为一件事。“我们进行了半年的轮岗、培训，让前台业务工作人员变‘一专’为‘全能’，让前台服务窗口变‘专科’为‘全科’。以前三个岗位的工作如今一人就能快速完成，‘这件事’算是被我们攻克了。”刘薇说起来很轻松，背后却不知他们付出了多少的努力和辛苦。“业务人员在以前的工作岗位上很熟练，可在半年内快速熟悉其他两项业务，对他们也是心理和能力的双重考验。培训、模拟、演练、考试、更正，加班加点、节假日无休是家常便饭。这个集体有三分之二是女职工，孩子饿了病了顾不上；老人做手术，手术难他们马上就返岗。每当工作有难啃的‘骨头’或是需要更多的付出和奉献时，党员更是凡事先顶上。这是因为公积金系统将党建工作融入了业务工作的各个环节，各个岗位，充分发挥了党建引领作用，实现了党建和业务的深度融合。今年7月份‘商转公’业务开始以后，党员同志带头学习新业务，短时间里就‘啃’了下来，现在人人都是‘多面手’，哪里有需要都能顶上去，‘我是革命一块砖，哪里需要往哪搬’，这是他们对自己的评价，很贴切。”高峰说

除了窗口“三合一”业务，城区分

中心通过降低政策门槛，取消异地贷款户籍限制，满足异地职工购房贷款需求；依托“全国住房公积金”小程序和全国住房公积金监管服务平台，实现公积金异地转移、贷款“亮码可办”，办理跨省公积金业务，无需缴存职工两地往返、开具证明；设立了“贴心号”，由专人负责接听电话解答疑惑……“为打造党建与业务深度融合的品牌，我们给自己的团队取名‘城好办’，就是要让市民少等、少跑、好办事，这是我们努力的方向。今后我们还要打造贷款审批‘高速路’，将公积金贷款时限进一步压缩，力争做到‘一天放款’。”刘薇说。

城区分中心的高效服务只是我市公积金业务的一个缩影，在东城管理部有“服务零距离、服务零等待、服务零差错、服务零投诉”的四零服务，在任丘分中心有“三减一零”服务（即减环节、减流程、减材料、零费用）等，在黄骅市中心有针对特殊群体的“四特服务”（即上门服务、延时服务、预约服务、对点服务），都在为“高效服务”不断努力探索着。

“线上多跑路 线下零跑腿”八项转变见证“堵点”疏通

“嗖”的一下，公积金就到了银行卡上，当天就还上贷款利息。想想几年前，还要到服务大厅排长队，经过很多流程，变化可真大。”市区某医院的护士小刘对现在公积金线上提取业务啧啧称赞。

这是我市以数字化发展为契机，全力推动住房公积金“高效办成一件事”服务提质增效的缩影。目前，我市住房公积金线上提取实现了“零材料”申请、智能审批、实时办结、提取资金秒到账。

“以前每到元旦过后，很多人扎堆提取公积金，服务大厅提取窗口经常排长队。开通了线上提取业务后，有效分流了窗口业务，现在线上提取业务量占到了55%，服务大厅提取业务基本做到随到随办。”信息网络科科长张源感很深。

近年来，我市推进公积金服务数字化转型升级。利用互联网技术，推进信息共享和电子证照应用，大力精简纸质材料，努力打造“信息多跑路，群众零跑腿”的业务办理模式，实现账户信息变更、缴存使用信息查询、缴存、租购房提取等38项公积金业务网上办，13项业务跨区通办。今年，市公积金管理中心又与全市不动产登记系统联网，实现住房公积金贷款+不动产抵押“一网通办”。职工办理公积金贷款由过去跑公积金和不动产登记两个部门变为只需到公积金服务大厅一次即可办结。

互联网带来了效率，效率让我市公积金业务实现了从“多要件”到“零材料”、从“窗口办”到“指尖办”、从“群众跑”到“部门跑”、从“等待办”到“秒审批”、从“跨省跑”到“亮码办”等八项大的转变，市民真正享受到了高效便捷的办事服务。

“商转公”业务是我市公积金管理中心在2024年的重点业务，在第一批业务中，工作人员最多每天接到1000多人次咨询，为了高效、优质做好业务工作，加班加点、顾不上吃饭是常事。“为了能让我市‘商转公’业务高效、顺利进行，前期我们也做了大量工作，从三月份开始，在省内外6个城市‘取经’，借鉴经验、吸取教训，再结合我市实际无数次研究、修改方案；联系我市6家银行，根据每家银行不同还款流程制定‘一对一’政策，每一家经过至少十几次座谈、线上或电话沟通，才确定最终方案，这一过程持续了几个月。辛苦没有白费，我市的‘商转公’业务服务得到了称赞，反响很好。”信贷管理科尹庆明科长告诉记者。

同时，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针对“商转公”业务，在原有“先还后贷”基础上，增加了“以贷还贷”新模式。借款人可以先到住房公积金业务窗口办理公积金贷款，用公积金发放的贷款资金直接偿还商业贷款，这样既免除了借款人自筹资金偿还商业贷款繁琐的环节，又减轻了借款人的筹资压力和费用。据统计，在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已办理发放完成的贷款中，“以贷还贷”方式共290笔、10094万元，占比93.85%；“先还后贷”方式仅19笔、591万元，占比6.15%。

“商转公”业务受“追捧” 开通一月放款超一亿元

9月18日，我市公积金管理中心

以高质量机关党建推动“高效办成一件事”——市委市直机关工委与沧州日报合办